

拉萨市尼木县农业农村和科技水利局关于 拉萨市尼木县帕古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源地 生态环境治理项目征占草原可行性研究 报告编制单位的比选结果公告

根据相关要求，我单位于2026年3月19日至2026年3月21日通过尼木县人民政府网公开比选征占草原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现将比选结果公示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比选结果

拉萨市尼木县帕古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生态环境治理项目征占草原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因无报名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二十八条及《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有效报名单位少于三家而终止比选。

二、公告期限

公示期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如对上述比选结果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农业农村和科技水利局提出，逾期不再受理。

联系方式：琼女士 13989098556

尼木县农业农村和科技水利局



23日

